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附錄五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 及可供香港公眾查閱的文件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計有：

- (a) 白色、黃色及綠色[編纂]副本；
- (b) 本[編纂]附錄四「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一段中所述書面同意書；及
- (c)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中所述重大合約副本。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將於截至本[編纂]刊發日期起14日(包括該日)止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一般營業時間在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29樓)可供查閱：

- 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 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會計師報告；
- 信義汽車玻璃(香港)於往績記錄期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函件；
- 本[編纂]附錄四「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1.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本[編纂]附錄四「D.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1.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所述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以及與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書；
- 本[編纂]附錄四「F.其他資料－9.專家同意書」所載的同意書；
- 開曼群島公司法；
- Appleby總結本[編纂]附錄三所述的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所編製的意見函件；
- 翰宇國際律師事務所就前身公司條例的若干條文向本公司發出的意見函件；
- 詹耀明律師事務所就物業權益的香港法例出具的香港法律意見；
- 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編製的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
- 及
- Ipsos報告全文。